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五矿稀土

公告编号：2015-015

##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赵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宏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洪顺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68,707,001.45	3,312,409.70	14,495,618.18	37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51,437.29	1,609,863.29	217,276.52	1,25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57,625.34	-7,168,674.00	-7,168,674.00	141.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096,542.32	744,092,499.35	713,626,392.52	-92.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	0.002	0.000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	0.002	0.00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2%	0.06%	0.01%	0.1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636,665,840.28	2,614,824,675.85	2,614,824,675.85	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90,136,859.03	2,485,821,772.50	2,485,821,772.50	0.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434.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501.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2,446.6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675.19	
合计	-6,188.0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4,369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98%	235,228,660	235,228,660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85%	175,135,721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其他	2.58%	25,307,955	0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9%	21,439,294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深	其他	1.07%	10,487,231	0		
潘英俊	境内自然人	0.63%	6,182,014	0		
沈阳中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0.49%	4,809,801	0		
方国权	境内自然人	0.46%	4,484,840	0		
山西怡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0.44%	4,36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4,199,875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175,135,721			人民币普通股	175,135,72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25,307,955			人民币普通股	25,307,955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439,294			人民币普通股	21,439,29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10,487,231			人民币普通股	10,487,231	

深			
潘英俊	6,182,014	人民币普通股	6,182,014
沈阳中一集团有限公司	4,809,801	人民币普通股	4,809,801
方国权	4,484,840	人民币普通股	4,484,840
山西怡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60,00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99,875	人民币普通股	4,199,875
刘柏权	4,040,577	人民币普通股	4,040,57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大股东中，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其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前 10 名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与除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之外的公司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潘英俊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152,0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3%；沈阳中一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809,8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9%；方国权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484,8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6%；刘柏权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886,27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一) 资产负债表

- 1、报告期内，应收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132.46%，主要原因系公司及子公司本期收到部分用票据结算的货款所致。
-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下降97.54%，主要原因系公司及子公司本期收回上年末应收大部分货款所致。
- 3、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140.14%，主要原因系公司子公司预付采购原矿货款所致。
- 4、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67.26%，主要原因系公司子公司采购原辅料部分货款尚未支付所致。
- 5、报告期内，预收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子公司收到预付货款所致。
- 6、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期末数较期初数下降45.25%，主要原因系公司子公司采购原料而进项税款对应增加所致。

#### (二) 利润表

-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373.98%、308.19%，主要原因系公司结合市场变化，加大销售力度，稀土产品销量同比大幅增长所致。
- 2、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69.20%，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存量资金有所下降致利息收入有所下降。
- 3、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92.48%，主要原因系本期因收回年初应收货款以及部分稀土产品价值回升，对应转回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 4、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98.76%，主要原因系公司子公司上期收到补贴款1,159万元所致。
- 5、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165.99%，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利润总额同比上升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 6、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上升1,258.38%，主要原因系同上1、3。

#### (三) 现金流量表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及子公司上期收回部分年初应收的货款较多所致。
-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固定资产投资有所下降所致。
-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广州建丰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前上期与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的资金归集业务收到资金较多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					

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认购股份锁定的承诺：本公司所认购的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如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本公司同意按要求相应调整。	2012 年 08 月 22 日	2013 年 2 月 8 日至 2016 年 2 月 8 日	正常履行中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针对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五矿稀土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本公司承诺将在五矿稀土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三至五年左右，在操作符合法律法规、法定程序的前提下，通过股权并购、资产重组、业务重组或放弃控制权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2012 年 08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针对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五矿稀土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本公司承诺将在五矿稀土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三至五年左右，在操作符合法律法规、法定程序的前提下，通过股权并购、资产重组、业务重组或放弃控制权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2012 年 08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五矿集团将继续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五矿稀土《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敦促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和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或者敦促董事依法行使董事权利，在五矿稀土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五矿集团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敦促关联方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五矿稀土之间的关联交易，不利用五矿集团作为五矿稀土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当利益。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五矿集团严格保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或敦促关联方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按照“公平、公正、自愿”的商业原则，在与五矿稀土订立公平合理	2012 年 08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的交易合同的基础上，进行相关交易。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五矿集团不会因重大资产重组间接增加所持五矿稀土的股份比例而损害其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与五矿稀土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五矿稀土提供担保，不非法占用五矿稀土资金，保持并维护五矿稀土的独立性。除非五矿集团不再为五矿稀土之实际控制人，本承诺始终有效。若五矿集团违反上述承诺给五矿稀土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五矿集团承担。	2012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股权无争议的承诺：五矿赣州稀土和稀土研究院均系依法设立的公司制企业，股权权属清晰。五矿稀土集团历次出资、受让及转让五矿赣州稀土和稀土研究院股权的行为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并已依法缴纳税费。如因五矿稀土集团历次出资、受让及转让五矿赣州稀土和稀土研究院股权行为造成任何股权纠纷或行政处罚，由五矿稀土集团承担相应责任。	2012年09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p>中国五矿及五矿稀土集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将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三至五年左右，在符合法律法规、法定程序的前提下，通过资产重组、业务重组或放弃控制权等方式，消除同业竞争。</p> <p>公司自 2014 年 9 月完成广州建丰 75% 的股权收购。中国五矿及五矿稀土集团目前持有的与本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其他资产和业务尚不满足相关资产重组条件，或中国五矿及五矿稀土集团仍未放弃其控制权，因此相关承诺事项仍在履行过程中。相关方将在同业资产满足相关条件时，继续适时推动解决同业竞争事宜。</p>				



#### 四、对 2015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 年 01 月 30 日	公司	其他	个人	投资者	五矿集团公司有无未注入上市公司与稀土相关的公司。公司未提供公告之外的其它资料。
2015 年 02 月 17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五矿股份减持的原因及五矿股份后续继续减持的计划。公司未提供公告之外的其它资料。
2015 年 03 月 05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近期公司库存情况如何，主要是库存商品还是原料。公司未提供公告之外的其它资料。
2015 年 03 月 30 日	公司	其他	个人	投资者	公司年报盈利情况如何，是否像年报业绩预告披露那样处于亏损状态。公司未提供公告之外的其它资料。

董事长：赵勇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日